

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軟式網球技術會議紀錄

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 年 4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 時間：下午 2 時

地點：羅東鎮網球場

主持人：謝裁判長章福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名冊

紀錄：林怡慧

會議重點結論：

- 一、下雨天需留在原場地，等候電話通知。
- 二、球場可能不太標準，但還是要尊重裁判之判決。
- 三、運動種類跨組，如自動棄權，成績是否列入，要由高中體總與主委會決定，技術手冊第 11 頁須詳細閱讀。
- 四、每天賽程皆在 8 點開始，各隊需在比賽前 30 分鐘，自動向競賽組填寫出場比賽名單，並在 20 分鐘前送交至競賽組，大會現場不廣播提醒。
- 五、選手出賽，須攜帶選手證以及將號碼布之四角釘妥於比賽服之後背上，二者缺一不可，否則以資格不符論。
- 六、4 月 16 日單打賽結束頒獎之後，10 點緊接著雙打賽至 12 點頒獎。
- 七、技術手冊第 11 頁第 13 項很重要，選手無法出場比賽一定要辦請假手續，填寫請假單，轉裁判長簽名，尤其是雙人賽，搭配的選手亦應辦妥請假手續，否則一律以無故棄權論。
- 八、在體育館內點名，標準為 8 米，但 1、2、3 球場邊只有 6 米，只有 5、6 球場合乎規格，比賽完畢再帶回館內休息。
- 九、裁判助理負責翻板計分，需以主審裁判為準。
- 十、個人賽休息區在主審裁判對面。
- 十一、高男組 19 和 20 場次和國女組 13 和 14 場次不必比賽。
- 十二、電腦報名出現有人同時報名 3 項，調查是電腦有誤或個人疏失。
- 十三、東光國中及成功國小皆可停車。
- 十四、服務台有提供礦泉水，但須 1 對 1 領取，不可一次領整箱。
- 十五、基於環保考量，要確實做好資源回收分類。